



2019第20屆

台北國際多媒體展

○ 電腦 電競 相機 3C周邊 ○

7/5-7/8 台北世貿一館

暑期
NO.1

| 徵展企劃書 |



再創夏日巔峰 突破38萬人潮

黃金檔期 掌握消費趨勢

7月暑期第一檔，正逢學生暑期與畢業就職潮，依照不同展區進行明確市場分析，瞄準目標客群：電競族、畢業生、上班族、科技新貴、設計師、社會大眾...等，提供消費者最新多元化市場訊息，並集結時下熱門話題及市場動脈，針對未來趨勢產品加以規劃，運用O2O結合虛實聯展，有效擴大更深層消費市場，再創多媒體消費市場熱潮。

暑期指標性3C採購平台 買氣領先

上聯展覽以25年專業策展經驗，秉持『專業策展、話題造勢、整合宣傳』的指標性實力，與參展廠商攜手成功打造3C展銷平台，集結各大知名品牌、全方位整合媒體資源，以內容行銷、話題性新聞議題置入、直銷行銷宣傳曝光、網路社群行銷、策略聯盟行銷規劃...等達到全效行銷的效果，為3C產業開拓無限新商機，帶領產業搶攻億萬佳績！

整合行銷策略

廣告
宣傳

於報紙、電視、雜誌、廣播等刊登相關訊息。

直效
行銷

針對國內千大企業福委會、機關團體等單位，寄發展覽邀請函、EDM等，擴大宣傳成效。

現場
活動

舉辦看展抽iPhone、送千元抵用券、學生揪團送好禮、消費滿額抽空拍機等...多元活動，提升看展人潮，刺激現場買氣。

展前
記者會

規畫指標性、議題性廠商及其所推出的概念新品，搶先曝光、開展前引爆話題，為展覽規模及展出商品新聞資訊增溫、加強展期氣勢！

戶外
媒體

公車車體、立旗、捷運月台電視廣告、路燈旗等戶外懸掛宣傳。

公關
操作

結合時下當紅話題，搭配廠商商品，進行公關策略議題操作，舉辦開幕與造勢記者會等公關活動。

策略
聯盟

邀請政府單位、國內外各大公協會、銀行進行異業合作，共享資源，並與參展廠商、相關店家進行行銷資源交換與合作。

網路
行銷

使用Facebook、部落格之網路社群經營，關鍵字、網路廣告購買及EDM等工具，發送展覽訊息與廠商活動內容。



參展效益

黃金檔期 掌握消費趨勢

7月暑期第一檔，正逢學生暑期與畢業就職潮，依照不同展區進行明確市場分析，瞄準目標客群：電競族、畢業生、上班族、科技新貴、設計師、社會大眾…等，提供消費者最新多元化市場訊息，並集結時下熱門話題及市場動脈，再創多媒體消費市場熱潮。

多元參展廠商

暑期最大資訊盛會，除同業交流、增進合作外，也可藉由品牌加乘效果，達到綜效以吸引更多參展人潮。

客群分布廣泛

精準分眾行銷：學生、電競族群、上班族群、科技新貴、設計師、社會大眾…等，滿足各類參展商需求。

行銷資源豐富

全方位整合媒體資源，以內容行銷宣傳：電視廣告、網路社群行銷、平面報導、戶外媒體、異業策略聯盟、直效行銷宣傳…掀暑期3C採購風潮。



7/6-7/9台北多媒體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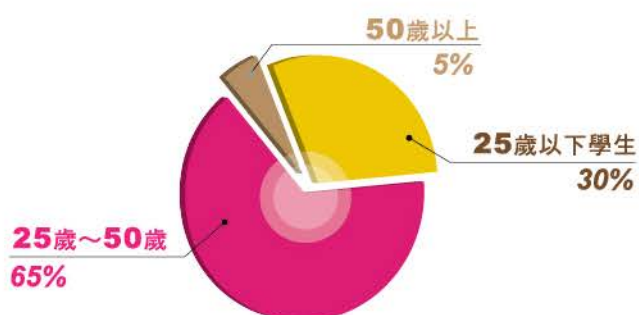
2018台北多媒體大展於7月6日~7月9日，於台北世貿一館圓滿落幕！規模盛大、更勝以往，不論是參展廠商規模、銷售業績、參觀人潮，都創下了歷史新高！四天展期共計吸引超過**38萬**人次入場參觀！

2019年台北多媒體大展將持續累積成功策展經驗，一舉將台北多媒體大展推升為規格更高、視野更廣的展覽，與您共創暑期最大的電腦資訊盛會。

2018人潮統計及客層分析

項次	日期	人潮統計
第一天	7/6 (五)	7.1萬
第二天	7/7 (六)	12.4萬
第三天	7/8 (日)	13.9萬
第四天	7/9 (一)	4.9萬
總計		38.5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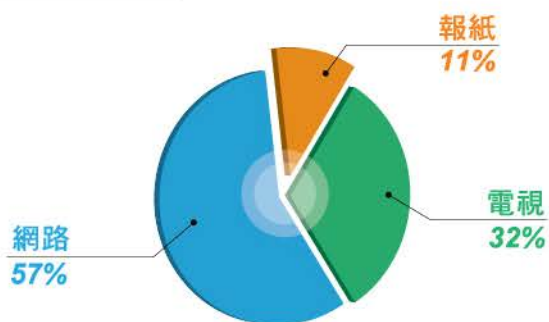
參觀者結構圖



2018 媒體露出統計

媒體類型	數量
電視媒體	11
報紙媒體	14
網路媒體	107
合計	132

媒體露出結構圖



展覽分區

電腦科技

電腦系統區

筆記型電腦／超極緻筆電／桌上型電腦／平板電腦／螢幕／伺服器主機／準系統...等。

電腦週邊及辦公設備區

喇叭／鍵盤／滑鼠／墨水匣／隨身碟／記憶卡／外接式硬碟／燒錄設備／印表機／墨水匣／掃描器／影印機／護貝機／讀卡機／電子白板...等。

電競與虛擬

PC Game / Mobile Game區

電腦網路遊戲／行動遊戲／家用主機及遊戲／電競配備及周邊賽事／直播平台APP、娛樂周邊／大型遊戲機台／動漫及玩具模型／獨立開發遊戲／虛擬／擴增實境遊戲及應用、遊戲設計課程。

應用/娛樂軟體區

系統軟體／工具性應用軟體／教育軟體／商用管理軟體／產業圖書資訊／遊戲電玩／益智性軟體／電玩軟體／影音光碟...等。

電信暨網路

電信服務暨通訊產品區

電信服務廠商／行動通訊手機廠商／數位電話／行動通訊器材／無線電／微波通訊設備及服務／有線電信設備／數位廣播系統／視訊電話系統／網路電話相關產品／行動通訊應用軟體...等。

應用網路區

電信網路產品及服務／ADSL寬頻網路／ISP／電子商務／網路安全／WiMAX設備／雲端服務／有線電視寬頻服務...等。

通訊應用專區

無線應用專區／IP電信(VoIP)／Mobile Internet／IPv6／行動內容區(Mobile Content) ...等。

消費性電子產品

高畫質電視區

3D液晶電視／LED液晶電視／節能電視／數位電視／衛星直播電視／投影機...等。

家庭視聽器材區

藍光/DVD影音光碟機／可錄式DVD／投影機及音響／家庭劇院器材...等。

數位科技產品區

手機週邊用品／數位相機／單眼相機／DV攝影器材／行車紀錄器／MP5／隨身影音播放器／電子書／電視遊樂器／掌上型遊樂器／電玩配件／光學電子器材及周邊配件／記憶卡...等。

生活家電區

微電腦系列家電／節能家電／奈米家電／各項家電產品及週邊...等。



參展方式

一.報名流程

- 報名：即日起開放報名，額滿即提前截止，完整填寫報名表後以傳真或郵寄至主辦單位(需蓋印公司大小章)。
- 審核：主辦單位有權就展出品質及報名廠商其它參展紀錄，決定接受或拒絕受理報名。
- 繳費：全部費用請依下方繳款方式繳交，以完成報名手續；逾期繳款者，視為自動放棄參展資格。

二.規格與租金

展覽名稱	展覽地點	時間	參展費用	支票抬頭 / 註明禁止背書轉讓	票期開立時間
台北國際多媒體展	台北世貿一館	07/05-07/08	NT\$40,000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108年05月20日
台北3C電腦電器 空調影音展	台北世貿一館	09/06-09/09	NT\$37,000	瑞日鐸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08年07月20日

1. 不含基本裝潢者，則不含下圖配備，每一攤位退款新台幣2,000元整，大會僅提供基本電力(每格500W)，如需動力用電或自行加裝照明設備，需另行申請用電，請洽大會特約裝潢廠。
2. 如欲退基本裝潢者，請於展前一個提出申請，於逾期後申請者，恕不退費。
3. 以上報價為每一標準攤位3mx3m(含基本裝潢及5%營業稅)，攤位有水泥柱者，則實際面積不足9平方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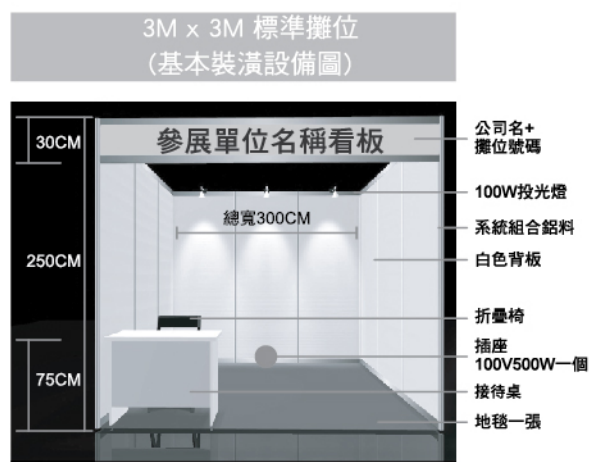
基本裝潢

- 組合式隔板(3Mx3M)、公司名稱、投射燈(100瓦)三盞、地毯、110V電源插座一個、一組接待桌椅。

※本企劃書所定攤位費用不包含場地供電端與攤位用之電力佈線及器材費用。

攤位分配

1. 展場攤位由主辦單位負責規劃，主辦單位保留參展廠商攤位最後分配權。
2. 攤位分配順序(1)依產業別區分展區選位 (2)攤位數多者優先選位；攤位數一樣多時，先原廠優先選位，其次以抽籤決定選位優先順序。
3. 為順利安頓所有參展廠商及整場美觀，主辦單位保留臨時因應的場地位置變動權。
4. 參展廠商攤位分配訂於展前30-60天前舉行，地點時間由主辦單位擇期以書面通知。
5. 未參加協調會之廠商，視同自動放棄攤位位置選擇權，得由主辦單位代為抽選攤位位置，廠商不得異議。
6. 影音家電專區另行通知選位方式。
7. 選位平面圖與展館現場仍因裝潢材料差異及展館硬體變更之不可抗力因素，所有攤位尺寸皆以實際現場丈量為主，選定攤位將無法變更其位置。



1 完整填寫報名表

2 參展資格審核

3 繳交費用

4 參加選位協調會

5 繳交廣宣資料

6 參展

參展一般規定

參展廠商須嚴格遵守「參展一般規定」，違規者經大會勸導無效，得當場停止其展出。

◆一般事項

- 1.一份報名表只限填一個報名單位，不得合併報名。
- 2.參展廠商所租攤位，不得私自分租轉讓或非以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包括贊助廠商名稱)參加展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
- 3.取消與退費：
 - (1)凡已繳交攤位費用完成報名手續者，如因故欲退展者，需填寫「參展廠商退展申請書」向大會提出正式申請。
 - (2)於各檔開展前三個月提出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展後退還；於各檔開展前三個月後申請者，恕不退費，該項費用將充作本展宣傳推廣之經費。
 - (3)若報名繳費並選定攤位後，因故放棄參展，其所繳交之攤位費用恕不退還，且主辦單位有全權使用規劃攤位之權利。
- 4.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濫混報名進場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繳納之參展費用概不退還。
- 5.為配合政府查禁仿冒措施，本展覽會嚴禁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商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展品。參展廠商如明知其參展產品業經判決確定有標示不實或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之情事，而仍予以陳列時，一經發覺，主辦單位除立即停止其全部產品之展出及沒收其所繳參展費用。凡於參展前或參展期間發生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糾紛而涉訟中之產品，主辦單位一律禁止其展出，參展廠商不得異議。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展出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展覽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負其他賠償責任。
- 7.主辦單位有權視展場容納狀況酌減商攤位面積或攤位數。
- 8.展場主入口橫向走道規劃為【形象走廊】，參展廠商須遵守大會形象走廊管理規定，所有參展廠商請勿進入形象走廊內發送傳單、舉牌、人形布偶走動表演、show girl拍照...等活動，違規者大會將派請秩序保全逕行驅離，二次違規者大會將扣除保證金10,000元以為告誡，若經勸告仍未改善者，得連罰之，直至扣除全額保證金，位於形象走廊之廠商不在此規範內，惟其亦不可跨越隔鄰攤位進行活動。
- 9.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請儘量使用節能省電燈泡。
- 10.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汙染物等，需自備汙染處理設備，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展出，否則主辦單位得禁止該廠商現場示範操作或立即終止展出。
- 11.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出展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
- 12.展出之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攝錄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主辦單位所發記者證(PRESS)者，請儘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 13.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出展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
- 14.展出期間參展廠商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不得提前收拾或撤離會場。
- 15.廠商提供之優惠宣傳商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審核權益，將優先以媒體及市場偏好作為大會廣告素材，若提供的商品未選上，敬請見諒。
- 16.以上報價為每一標準攤位3m x 3m(含基本裝潢及5%營業稅)，攤位有水泥柱者，則實際面積不足9平方公尺。

◆展覽場秩序

- 1.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音量不得超過85分貝，如於展覽期間欲使用大型音響、喇叭或大聲公，需向主辦單位登記申請，經審核通過後方可使用。
- 2.展覽期間欲使用明火設備，依各館方規範辦理，請逕洽主辦單位登記辦理申請。
- 3.參展廠商之展示範圍僅限於各自攤位內，不得在攤位以外地區如公共設施、走道或牆柱上陳列商品或張貼任何宣傳物品或分發型錄、出版品、紀念品等宣傳資料。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強制清除。
- 4.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撤離展場，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 5.展覽期間(含進出場)，參展廠商如因債務、個人恩怨或其他私人糾紛，導致他人至其攤位或展場內外鬧事或進行抗議，因而影響展覽之秩序或形象，而該參展廠商又不能有效處理時，主辦單位有權終止其展出，所繳費用概不退還；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基於安全考量場內嚴禁使用廣告舉牌。

7.安全及保險：

- (1)參展廠商應於事前估算耗電量，其估算值超出基本供電量則應向主辦單位指定之裝潢公司提出申請，未申請者如因超負荷使用而致會場電源故障、中斷，參展廠商須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
- (2)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主辦單位管理人員負責管制展場出入口，維持人員及展品進出展場公共秩序，惟參展廠商對其展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均應自行派人照料，貴重展(物)品請自行投保並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3)參展廠商自展品及裝潢品運至展場起，至展覽結束運離展場止，必須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漬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及裝潢品於上述期間在展出場地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4)參展廠商攤位上之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 (5)參展廠商應於進場第二天下午2時至大會服務台領取識別證，展出期間必須佩帶方得進出展場。
- (6)除主辦單位外，任何人不得於公共區域散發傳單、推廣活動或置放物品。

◆違規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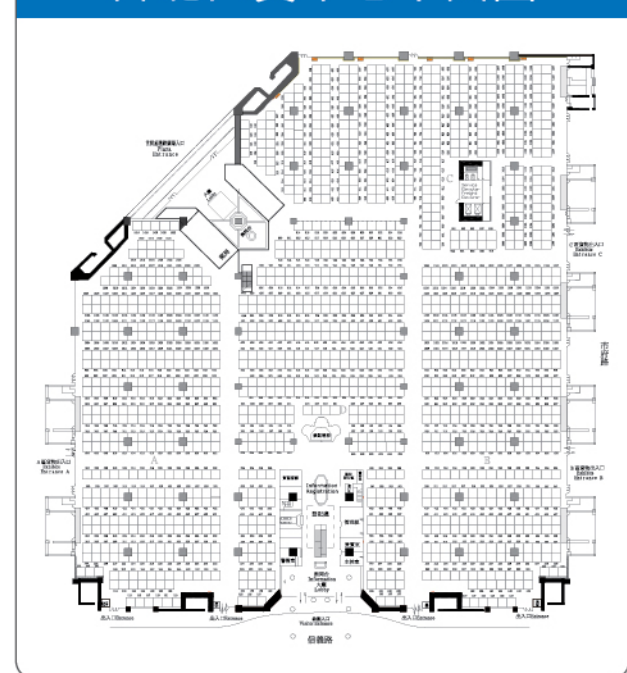
參展廠商如違反以上規定，經主辦單位勸告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及採停止展出之措施。

◆注意事項

- (1)以上主辦單位有權就展出品質及報名廠商其它參展紀錄，決定接受或刪減攤位或拒絕受理攤位報名。
- (2)參展廠商於報名參展前，請詳閱參展一般規定並依照管理辦法配合展出。
- (3)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
- (4)本企劃書所載展覽名稱及內容均屬「預計、規劃」之性質，其具體之展覽名稱、內容、廣告及宣傳之名稱及展區規劃等細節，將視實際招商之情況，予以調整。
- (5)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附 1. 工作證每個攤位5張，每增加一格攤位增加2張，超出此需求可向大會申請每張300元
2. 企劃書內攤位費用不包含場地供電端至攤位內之電力佈線及器材費用
註 (詳細訊息請洽大會裝潢公司)

台北世貿中心平面圖



參展報名表

公司名稱				展場招牌名稱	
發票抬頭				統一編號	
負責人				網址	
地址					
承辦人 聯絡方式	姓名			職稱	
	電話	分機		手機	
	E-MAIL			傳真	

07/05-07/08 台北國際多媒體展 攤位費：\$ 40,000元/格(含稅、含基本裝潢)

申請攤位數_____格 含基裝 自行裝潢

攤位費：_____元

總計：新台幣_____拾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元整

09/06-09/09 台北3C電腦電器空調影音展 攤位費：\$ 37,000元/格(含稅、含基本裝潢)

申請攤位數_____格 含基裝 自行裝潢

攤位費：_____元

總計：新台幣_____拾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元整

產品簡介

參展區域

電腦科技區 電競與虛擬 電信暨網路區 消費性電子產品區

參展切結書

- 本公司已詳讀且承諾遵守本展(參展一般規定)上所列各項條文，如有違反情事，本公司願負一切法律賠償責任。
- 參展廠商同意所提供之圖片及文字資料，均擁有著作權或已取得合法授權提供給主辦單位廣告宣傳使用，主辦單位得作適當之修改及整理。

公司印鑑章

法定代理人印鑑章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參展洽詢

台北 TEL：02-2759-7167 分機： FAX：02-2759-6067

高雄 TEL：07-331-0188 分機： FAX：07-331-0877